

1111001 {板橋區} 被夾職災實錄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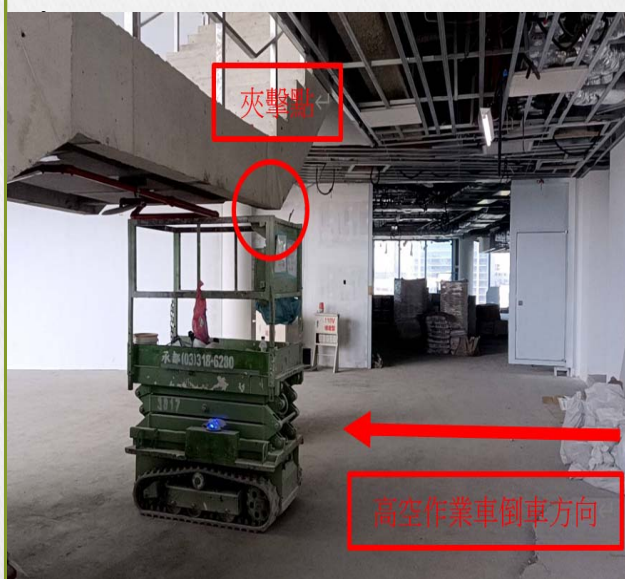
一、案情經過

111年10月1日上午9時許，板橋區某工程捷○公司使所僱勞工陳周○○於地上7樓使用高空工作車從事油漆作業，過程中陳周○○欲駕駛高空工作車搭乘貨梯至其他樓層，因於貨梯前操作高空工作車向後行駛讓道時，未注意後方之鋼製樓梯，致陳周○○胸部遭夾於高空工作車之工作臺與鋼製樓梯間，經送往板橋亞東醫院急救，仍因傷重不治死亡。

二、防災對策

- (一) 使用高空工作車作業前，應依作業場所之狀況、高空工作車之種類、容量等訂定包括作業方法之作業計畫，公告使作業勞工周知，並指定專人指揮監督勞工依計畫從事作業。
- (二) 於斜坡作業前，應事先視作業時該高空工作車工作台之高度及伸臂長度、作業場所之地形及地盤之狀態等，規定適當之速率，並使駕駛人員依該規定速率行駛。

三、照片說明



現場作業模擬圖示



災害發生現場

